

## 附件二

### 关于第三个铲除殖民主义国际十年执行情况的太平洋区域讨论会：加速行动，2014年5月21日至23日在斐济德纳卢举行

#### 一. 导言

1. 大会第 65/119 号决议宣布 2011-2020 年为第三个铲除殖民主义国际十年，吁请各会员国加紧努力，继续执行第二个铲除殖民主义国际十年行动计划(A/56/61, 附件)，并与给予殖民地国家和人民独立宣言执行情况特别委员会合作，按需更新该行动计划，以使其成为第三个十年行动计划的基础。
2. 大会在第 68/97 号决议中，核可了特别委员会 2014 年预计工作方案，包括特别委员会将在太平洋区域举办所有非自治领土代表出席的讨论会。
3. 这次讨论会的目的是使特别委员会能了解非自治领土代表、专家、民间社会成员以及非殖民化进程中其他利益攸关者的意见，他们可以协助特别委员会确定可在联合国非殖民化进程中采取的政策方针和切实办法。讨论会的讨论将有助于特别委员会对非自治领土的局势逐案作出切合实际的分析和评估，对联合国系统和广大国际社会如何能够加强领土援助方案作出分析和评估。
4. 与会者的意见将作为 2014 年 6 月在纽约举行的特别委员会实质性会议进一步审议的基础，以便向大会提出关于实现第三个铲除殖民主义国际十年目标的提案。

#### 二. 讨论会安排

5. 讨论会于 2014 年 5 月 21 日至 23 日在斐济德纳卢举行。讨论会举行了 5 次会议，联合国会员国、非自治领土、管理国、非政府组织的代表及专家参加了会议(见附录二)。讨论会的组织方式有助于鼓励开诚布公地交流意见。
6. 讨论会由厄瓜多尔常驻联合国代表兼特别委员会主席哈维尔·拉索·门多萨主持，委员会下列成员国代表参加了讨论会：智利、中国、古巴、厄瓜多尔、斐济、印度尼西亚、马里、巴布亚新几内亚、俄罗斯联邦和塞拉利昂。三个管理国法国、新西兰和美利坚合众国作为观察员参加。其他作为观察员参加讨论会的会员国有阿根廷、澳大利亚、摩洛哥和西班牙。还派代表出席讨论会的是联合国开发计划署(开发署)和两个区域组织(太平洋岛屿论坛秘书处和美拉尼西亚先锋集团)。

7. 在 5 月 21 日第 1 次会议上，主席根据讨论会议事规则第 2 条，任命 Esala Nayas(斐济)和 Alexander Volgarev(俄罗斯联邦)为讨论会副主席，任命 Jose Antonio Cousiño(智利)为报告员。主席还设立了一个非正式起草小组，任命报告员为主持人。

8. 讨论会议程如下：

1. 在第三个铲除殖民主义国际十年框架内特别委员会、管理国、领土政府和其他有关会员国和利益攸关方在加快非自治领土非殖民化方面的作用：
  - (a) 发展综合和可持续举措，以期在具体领域实现有效行动；
  - (b) 促进有关各方的建设性参与，从而加快非殖民化进程的充分执行；
  - (c) 设计新的和创造性的方法，以便根据具体情况推动非殖民化进程的优先事项。
2. 加速行动：特别委员会、管理国、领土政府以及其他有关会员国和利益攸关方的观点以及专家和民间社会的意见：
  - (a) 太平洋区域的非自治领土；
  - (b) 加勒比区域的非自治领土；
  - (c) 其他区域的非自治领土。
3. 联合国系统根据所有联合国相关决议在向非自治领土提供发展援助方面的作用：联合国开发计划署和各区域委员会的陈述。
4. 加速行动：关于推进非殖民化进程的建议。

### 三. 讨论会的讨论情况

#### A. 讨论会开幕

9. 2014 年 5 月 21 日，在东道国组织的、由斐济总理致欢迎词的传统仪式上，特别委员会主席哈维尔·拉索·门多萨(厄瓜多尔)宣布讨论会开幕。主席还致欢迎辞，纪念声援非自治领土人民团结周。

10. 在 5 月 21 日第 1 次会议上，联合国开发计划署(开发署)斐济多国办事处副驻地代表宣读了秘书长的贺辞(见附录一)。

11. 同样在这次会议上，主席发了言，重点提到特别委员会今后面临的任务。

## B. 发言和讨论<sup>a</sup>

12. 在5月21日第1次会议上，巴布亚新几内亚、印度尼西亚、马里、俄罗斯联邦、古巴和塞拉利昂代表发了言。直布罗陀、萨基亚阿姆拉和里奥德奥罗人民解放阵线(波利萨里奥阵线)和摩洛哥的代表以及两名专家也发了言。

13. 在5月21日第2次会议上，库雷萨·纳萨乌(托克劳)、爱德华·阿尔瓦雷斯(关岛)、萨瓦利·塔拉沃乌·阿雷(美属萨摩亚)以及新西兰和法国代表发了言。讨论会还听取了巴布亚新几内亚、塞拉利昂、古巴和斐济代表以及两名专家的发言。

14. 在同次会议上，马蒂亚斯·恰乌恰特(新喀里多尼亚)、安·格拉斯(新喀里多尼亚)和米卡埃尔·福里斯特(新喀里多尼亚)这三位专家作了陈述。讨论会听取了法国、塞拉利昂、美拉尼西亚先锋集团和太平洋岛屿论坛秘书处的代表以及另外一名专家的发言。

15. 在5月22日第3次会议上，法国代表发了言，讨论会听取了爱德华·保罗·沃尔弗斯(澳大利亚)和理查德·图希亚瓦(法属波利尼西亚)这两位专家的进一步陈述。另外两名专家发了言。

16. 在同次会议上，讨论会听取了专家维尔马·列弗龙-科利亚索(波多黎各)的陈述和古巴代表及另一名专家的发言。

17. 还是在这次会议，罗杰·爱德华兹(福克兰群岛(马尔维纳斯群岛))、<sup>b</sup> 乔·博桑诺(直布罗陀)和法德·卡迈勒·穆罕默德(波利萨里奥阵线)发了言。讨论会听取了阿根廷代表的发言以及专家亚历杭德罗·贝茨(阿根廷)的陈述。摩洛哥代表也发了言。

18. 在5月22日第4次会议上，摩洛哥、西班牙、俄罗斯联邦、古巴、塞拉利昂、厄瓜多尔、智利和印度尼西亚的代表发了言。摩洛哥和古巴代表行使答辩权发了言。波利萨里奥阵线代表和一名专家也发了言。

19. 在同次会议上，讨论会听取了专家谢尔盖·切尔尼亚夫斯基(乌克兰)的陈述和摩洛哥及波利萨里奥阵线代表的发言。

20. 同样在这次会议上，直布罗陀、智利、摩洛哥和厄瓜多尔的代表以及波利萨里奥阵线和一名专家发了言。

21. 在5月23日第5次会议上，出席讨论会的特别委员会成员就讨论会结论和建议草案举行了非正式协商。

<sup>a</sup> 讨论会的所有发言和讨论文件可在联合国非殖民化网站(<http://www.un.org/Depts/dpidecolonization>)查阅。

<sup>b</sup> 阿根廷政府和大不列颠及北爱尔兰联合王国政府在福克兰群岛(马尔维纳斯群岛)主权问题上存有争议。

### C. 讨论会闭幕

22. 在 5 月 23 日第 5 次会议上，报告员提出了讨论会的报告草稿。
23. 在同次会议上，与会者以鼓掌方式通过了向斐济政府和人民表示感谢的决议草案(见附录三)。
24. 同样在这次会议上，斐济外交与国际合作部常务秘书阿梅纳·尧沃利致闭幕词。特别委员会主席发了言，然后宣布讨论会结束。

## 四. 成果

25. 参加讨论会的特别委员会成员回顾大会第 1514(XV)号决议中所载的《给予殖民地国家和人民独立宣言》以及特别委员会审查《宣言》的执行情况、就《宣言》的执行进展和程度提出意见和建议并向大会报告的职能。
26. 与会成员重申以往讨论会的结论和建议依然具有现实意义。
27. 根据讨论会议事规则(A/AC.109/2014/17, 附件)第 9 条，特别委员会与会成员完成了本报告定稿，并最后敲定了讨论会的结论和建议(见下文第四部分)，所有这些将提交特别委员会 2014 年 6 月实质性会议。

## 五. 结论和建议

28. 参加讨论会的特别委员会成员回顾大会第 1514(XV)号决议中所载的《给予殖民地国家和人民独立宣言》以及特别委员会审查《宣言》的执行情况、就《宣言》的执行进展和程度提出意见和建议并向大会报告的职能。
29. 与会成员重申以往讨论会的结论和建议依然具有现实意义。
30. 此外，根据讨论会议事规则第 9 条，与会成员向特别委员会提出了以下结论和建议供其实质性会议审议。

### A. 第三个铲除殖民主义国际十年执行情况：加速行动

31. 作为结论性意见，与会成员：

(a) 注意到大会宣布 2011 至 2020 年为第三个铲除殖民主义国际十年。与会成员评估了取得的进展，审查了现有工作方式，决心再接再厉，完成特别委员会的历史性任务；

(b) 确定了在第三个十年期间非殖民化进程中的一些问题，包括气候变化的影响(特别是对非自治领土的影响)、全球经济和金融危机、区域合作的作用、教

育和公众认识、民间社会的作用、妇女的作用、增强弱势群体的权能、充分自治的能力等；

(c) 鉴于在当今相互联系的世界中，一些非自治领土所面临的许多挑战具有交叉性质，强调必须争取有关的利益攸关方参与，针对具体情况作出努力，继续加强非自治领土的管理能力、善治和经济可持续性，使非自治领土能够以统筹方式解决交叉问题；

(d) 承认气候变化已经使很多非自治领土在环境和经济上更加脆弱，而正在发生的全球经济和金融危机使非自治领土的经济可持续性和经济基础多样化的重要性更为显著；

(e) 确认区域组织和区域安排在协助许多非自治领土应对各种新出现的挑战方面所起的重要作用；

(f) 强调教育和宣传，包括对土著人民的教育和宣传，依然是非殖民化的关键因素；在这方面，指出管理国有责任确保有关人民能够根据联合国的相关决议和决定，对其领土未来的政治地位作出知情决策；

(g) 欢迎有关方面根据联合国的有关决议，要求合办项目，强化对公众的教育，让其了解一些领土涉及联合国、非自治领土和管理国的宪政关系的性质；

(h) 强调妇女在非殖民化进程中的重要作用，包括在教育、消除贫穷和社区赋权方面的重要作用；

(i) 确认必须根据联合国的有关决议，增加同非自治领土民间社会的对话；

(j) 确认民间社会，包括工商界和非政府组织，可以在非自治领土的发展进程以及促进实现可持续经济和人民安居乐业方面发挥作用；

(k) 强调在一些非自治领土，与地位相关的审查和(或)宪政审查工作是微妙的过程，应视个案情况，在适当时，通过有关各方在工作层面的非正式沟通和对话等途径，实现其非殖民化期望；

(l) 重申根据大会第 68/97 号决议和所有其他有关决议在特别委员会和管理国之间加强互动和合作对执行联合国非殖民化的任务规定依然至关重要，而且有利于所有利益攸关方，包括管理国本身，在这方面欢迎法国、新西兰和美利坚合众国参加讨论会；

(m) 认识到非特别委员会成员的联合国其他会员国积极参与特别委员会工作的重要性，在这方面对阿根廷、澳大利亚、摩洛哥和西班牙参加讨论会表示欢迎。

**B. 执行第三个铲除殖民主义国际十年：在太平洋地区加速行动，包括对 2013 年加勒比区域讨论会采取后续行动**

32. 作为结论性意见，与会成员：

关于美属萨摩亚的局势：

(a) 对总督代表的发言和所提供的信息表示赞赏；

(b) 注意到所提供的信息，即：虽然领土享有高度自治，但人们认为领土的现有法律地位是不合时宜的，它使领土处于其无力控制的情况，必须予以纠正；

(c) 注意到对以下方面表示的关切，即：美国某些联邦法律继续对领土实现可持续经济增长的能力造成破坏性影响；

(d) 注意到领土立法机构立法大会 2014 年批准了关于推翻否决权进程的宪法修正案，将于 2014 年底提付表决；

(e) 在这方面欢迎宣布在 2014 年底就宪法修正案进行投票之前，先开展选民教育进程；

(f) 欢迎宣布美属萨摩亚人民将于 2015 年开始对话，以认真讨论该领土未来的政治地位；

关于关岛局势：

(g) 注意到总督代表所作的发言，其中介绍了过去一年关岛非殖民化委员会进行非殖民化努力的最新情况，即在为自决教育活动争取领土经费方面取得进展；

(h) 又注意到请求特别委员会协助关岛非殖民化委员会努力为自决教育运动争取联邦经费并下决心提请管理国注意这个问题；

(i) 赞赏地注意到关岛非殖民化委员会参与提高公众认识，对公、私中学以及公民和文化组织开展外联活动，以解释和澄清有关非殖民化的误解；

(j) 注意到为加快非殖民化进程而提出的建议，除其他外，政治事务部选举援助司开始提供关于政治地位备选方案的资料，以及由大会审议每一领土的非殖民化工作方案；

(k) 再次强调需要继续密切监测该领土局势，特别是关于自决选项的公众教育方案的筹资需要；

关于法属波利尼西亚局势：

(l) 注意到有人对管理国未能根据《宪章》第七十三条(辰)款提交有关该领土的资料表示关切；

(m) 在这方面，强调必须获得关于该领土局势的实质性和可靠资料，以补充秘书处编写的资料性工作文件；

(n) 注意到必须按照大会第 68/93 号决议的规定，及时提交秘书长就持续 30 年在领土境内进行核试验造成的环境、生态、健康和其他影响编写的报告；

(o) 又注意到对法属波利尼西亚土著人获取、拥有专属经济区资源和针对此类资源的权利所表达的关切，并回顾大会第 68/97 号决议，大会在此决议中敦促有关管理国采取有效措施，保障和保证非自治领土人民对其自然资源的不可剥夺权利，对这些资源的未来开发实行和维持控制，并请有关管理国采取一切必要步骤，保护领土人民的产权；

关于新喀里多尼亚局势：

(p) 注意到法国政府在新喀里多尼亚自决进程方面提供建设性合作和参与，特别是允许特别委员会派遣第一个视察团；

(q) 欢迎管理国代表的发言，他介绍了管理国在过去 25 年间向新喀里多尼亚非殖民化进程提供支持的情况，特别是在各省间进行调整、社会住房投资和人员培训方面；

(r) 注意到罗克·瓦米唐和卡纳克社会主义民族解放阵线努力提出在 2014 年省级选举之前派第一个视察团前往该领土的意见；

(s) 满意地注意到视察团的报告将在 2014 年 6 月特别委员会年会期间提交；

(t) 注意到对省级选举进程中遇到以下方面问题所表达的关切，即：人们对限制性选民规定、选民登记申诉程序以及按照《努美阿协议》规定需要为即将举行的关于争取充分主权的协商更好地作准备，持续存在不同解释；

(u) 注意到人们对进入新喀里多尼亚的移徙表示关切，并提请管理国注意按照联合国规定、确保土著卡纳克人民不受损害；

(v) 注意到管理国所作的经济及社会调整努力，指出还需要作出进一步努力，以确保根据《努美阿协议》及时移交权力以及让土著卡纳克人进行适当的能力建设；

(w) 重申大会第 68/92 号决议，其中大会除其他外，指出，“在大会本身决定一个非自治领土已经达到《联合国宪章》第十一章规定的充分自治以前，有关管理国应继续按照《宪章》第七十三条(辰)款递送有关该领土的情报”；

(x) 再次呼吁所有有关各方，以新喀里多尼亚全体人民的利益为重，本着和谐的精神，在《努美阿协议》的框架内继续开展对话；

(y) 强调联合国需要在实施《努美阿协议》的最后阶段继续密切监测该领土的情况；

关于托克劳局势：

(z) 对托克劳乌卢的声明和托克劳管理国提供的积极合作表示赞赏；

(aa) 欢迎管理国代表的发言，他重申管理国承诺继续同托克劳领导人和人民非常密切地合作，以推动其自决，并强调管理国在托克劳的治理和为人民提供服务，特别是满足教育、保健和运输需求方面发挥重要作用。

(bb) 注意到托克劳在管理自身事务方面享有相当大程度的自治，并注意到托克劳乌卢表达的看法，即托克劳决心在目前优先关注紧迫的基础设施和发展需要，而不是自决方面的考虑；

(cc) 注意到托克劳乌卢称，领土自决进程的进行，不能与气候变化和海平面上升的威胁分离开来；

(dd) 鼓励该领土和管理国在 2011-2015 年发展计划共同承诺的基础上继续开展密切合作，其重点是可行的交通运输安排、基础设施开发、人力资源能力和强化治理；

(ee) 注意到托克劳希望能够得到会员国和联合国系统更多的支持，使它能够参与关于 2015 年后发展议程、气候变化的影响及环境和海洋保护的讨论。

### C. 第三个铲除殖民主义国际十年执行情况：在加勒比加快行动，包括 2013 年加勒比讨论会的后续行动

33. 作为结论性意见，与会成员：

(a) 欢迎专家和民间社会代表参加，交流其关于加勒比区域非殖民化进程的意见，尤其是关于大会第 1514(XV)号决议所载《给予殖民地国家和人民独立宣言》的执行的意见；

关于波多黎各局势：

(b) 注意到所作声明，声明中建议，根据特别委员会自 1972 年通过的关于波多黎各的各项决议和决定，重申根据大会第 1514(XV)号决议，其人民自决和独立的不可剥夺的权利，以及适用关于波多黎各决议中的各项基本原则，特别委员会继续审议该问题，并提出具体建议，供大会审议；

### D. 第三个铲除殖民主义国际十年执行情况：在其他区域加快行动，包括 2013 年加勒比讨论会的后续行动

34. 作为结论性意见，与会成员：

关于西撒哈拉局势：

(a) 回顾特别委员会关于西撒哈拉人民自决的任务，重申大会所有相关决议，包括第 67/129 号决议，支持安全理事会第 1754(2007)、1783(2007)、1813(2008)、1871(2009)、1920(2010)、1979(2011)、2044(2012)、2099(2013)和 2152(2014)号决议，以及秘书长及其西撒哈拉问题个人特使在此框架内寻求解决西撒哈拉问题的决心。他们吁请各方继续展示政治意志，在有利于对话的氛围内作出努力，以期进入更深入、更具实质性的谈判阶段，从而确保上述决议得到执行，谈判取得圆满成功。同在以往的区域讨论会上一样，他们再次呼吁各方考虑到 2006 年以来作出的努力和其后的情况，继续在秘书长的主持下，不设先决条件地真诚谈判，以争取实现公正、持久、彼此可以接受的政治解决，使西撒哈拉人民能在符合《联合国宪章》原则和宗旨的安排下实行自决；

关于福克兰群岛(马尔维纳斯群岛)局势：

(b) 回顾大会和特别委员会关于这一问题的决议和决定。这些决议和决定鼓励阿根廷政府和大不列颠及北爱尔兰联合王国政府恢复谈判，以根据大会第 2065(XX)号决议和联合国随后通过的相关决议，包括大会第 31/49 号决议，在考虑到该群岛居民利益的基础上，找到一个持久解决主权争端的方案；大会第 31/49 号决议呼吁双方在群岛问题正由大会建议的程序处理期间，不要作出可能意味着片面改变局势的决定；并请秘书长根据大会和特别委员会在此问题上的各项决议继续开展斡旋工作；

关于直布罗陀局势：

(c) 重申必须落实联合国向西班牙和联合王国发出的呼吁，就直布罗陀问题举行会谈，以求本着 1984 年 11 月 27 日《布鲁塞尔宣言》的精神，倾听直布罗陀人民的利益，参照在大会有关决议和适用原则，根据《联合国宪章》精神，通过谈判切实解决争端。他们指出，由于三方直布罗陀对话论坛已不复存在，西班牙和联合王国正力求建立有益于社会福利和区域经济发展的地方合作新机制，由直布罗陀当地主管当局和西班牙地方和地区主管当局参与。他们希望这个机制能够很快开始运作；

## E. 联合国系统向非自治领土提供援助的作用

35. 作为结论性意见，与会成员：

(a) 鼓励联合国各机构、基金、方案，特别是联合国环境规划署、联合国开发计划署、联合国人口基金、联合国儿童基金会、联合国粮食及农业组织、联合国教育、科学及文化组织和联合国工业发展组织以及联合国系统其它组织，更多参与特别委员会的工作，包括应特别委员会邀请参加即将召开的“非殖民化问题区域讨论会”；

(b) 表示支持联合国区域委员会发挥作用，根据其任务规定和联合国关于非殖民化的有关决议，让非自治领土作为准成员更加深入广泛地参与其活动，特别是参与拉丁美洲和加勒比经济委员会的加勒比发展和合作委员会，及亚洲及太平洋经济社会委员会的活动。

## F. 关于第三个十年的建议和提案

36. 作为结论性意见，与会成员：

(a) 重申所有人民都有自决权；依据这一权利，他们可自由地决定其政治地位，自由地谋求其经济、社会和文化发展；

(b) 还重申任何以局部或全部破坏国家统一及领土完整为目的的企图都不符合《联合国宪章》的宗旨和原则；

(c) 重申，联合国在非殖民化进程中持续发挥有效的作用，特别委员会的任务是联合国的一项重大方案，在所有悬而未决的非殖民化问题和有关后续事项都根据联合国的相关决议和决定以令人满意的方式得到解决之前，联合国应提供支持；

(d) 重申特别委员会作为推动非殖民化进程并监测领土情况的主要工具所起的作用；

(e) 强调特别委员会必须制定一项主动积极突出重点的方针，实现联合国清单上的非自治领土的非殖民化目标。特别委员会需要根据联合国的相关决议和决定，继续本着开放精神考虑每一个案，以现有选择为基础，为非殖民化进程带来更大的活力；

(f) 鉴于各区域组织和区域安排为非自治领土的能力建设作出的贡献，建议需要根据联合国的相关决议，通过适当机制，在加强包括治理、自然灾害防备、气候变化和社区赋权等各领域的具体区域职能的合作的同时，促使非自治领土有效参与相关区域组织和区域安排；

(g) 同样，鉴于区域组织和区域安排在为相关非自治领土提供协助支持非殖民化进程中所起的重要作用，建议特别委员会根据其任务规定和联合国相关决议和决定，加强与相关区域和次区域组织的互动和协作；

(h) 关于向非自治领土居民开展非殖民化问题方面的宣传工作，建议特别委员会与联合国秘书处新闻部合作，积极使用并寻求创新方法，推进公共宣传活动，以帮助领土人民了解依照联合国有关非殖民化的决议和决定实现自决的备选方案，包括补充其现行努力，确保非自治领土人民切实获得所提供的资料；

(i) 关于教育问题，建议相关领土政府和管理国考虑将非殖民化问题纳入非自治领土的学校课程；

(j) 关于与地位相关的审查和(或)宪政审查工作和非殖民化整体进程，强调这些进程应依据联合国关于非殖民化的相关决议和决定以及《联合国宪章》的宗旨和原则，以尊重人权、透明、问责、包容各方、参与性的方式，在有关人民参与的基础上，逐个进行；

(k) 关于与管理国的关系，建议通过各种可能的平台和方式，包括非正式的工作层面对话，继续促进和加强特别委员会与管理国的互动和合作，并重申所有管理国，尤其是那些尚未与特别委员会进行有效合作的管理国，有必要开展此类合作；

(l) 在这方面，强调特别委员会与管理国加强沟通与合作极其重要，敦促特别委员会探索并寻求在正式和非正式场合进行这方面的具体互动，在第三个十年期间在非殖民化方面视个案情况取得进展；

(m) 此外强调，特别委员会根据联合国的相关决议强化与其他有关会员国、利益攸关方以及非自治领土专家和民间社会的关系，极其重要；

(n) 鉴于非自治领土代表在讨论会中所作的重大贡献，重申特别委员会应通过适当机制，在秘书处的协助下，继续致力于使非自治领土代表充分参与未来的讨论会。管理国应依照联合国相关决议和决定，为领土当选代表参加讨论会提供方便；

(o) 强调必须加强非自治领土之间的关系，尤其是各领土在共享信息方面的关系，在这方面注意到非自治领土的一位代表提出的关于在各领土之间建立网络的建议；

(p) 在这方面，特别委员会应继续调整工作方法，改善其以创新方式举办区域讨论会的能力，确保其成员更多地通过联合国资助参加区域讨论会，使委员会能够根据联合国关于非殖民化的相关决议，更好地听取非自治领土人民的意见；

(q) 关于联合国系统向非自治领土提供援助的作用，强调联合国相关机构和专门机构需要依照联合国相关决议，通过适当机制，参与特别委员会的工作，并加强其向非自治领土提供援助的工作；在这方面，特别委员会需要设法鼓励这些机构参与；

(r) 建议特别委员会根据联合国相关决议和决定，拟订逐个对各非自治领土目前的非殖民化和自治阶段进行更好评估的方法和途径，作为评估已取得的进展和有待进行的工作的核对表；在这方面，邀请特别委员会继续拟订具体项目提案，例如与管理国、其他有关会员国和利益攸关方举行非正式工作层面对话的提案；

(s) 重申特别委员会需要根据联合国相关决议，在相关领土政府和管理国参与的情况下，根据个案情况继续努力向非自治领土派遣视察团；在这方面，注意到非自治领土代表在讨论会上对这种视察团和特派团表示的兴趣；

(t) 重申只有在所有悬而未决的非殖民化问题和有关后续事项都根据联合国的相关决议以令人满意的方式得到解决后，非殖民化进程才算完成；

(u) 在要求启动第三个十年的情况下，特别委员会应继续了解非殖民化进程的现有挑战和机会，为第三个十年制定一项切实可行的行动计划，以推动非殖民化进程。

## 附录一

### 秘书长致辞第三个铲除殖民主义国际十年执行情况太平洋区域讨论会： 加快行动

我高兴地欢迎各位参加本次在联合国非殖民化特别委员会主持下的区域讨论会。我感谢斐济政府和人民举办这次活动。

各位在第三个铲除殖民主义国际十年接近中期时聚会。近几个月，特别委员会开展了重要工作，包括 2014 年 3 月在管理国法国的全面合作下，向新喀里多尼亚派遣访问团。

其他举措包括主席团与四个管理国局——法国、新西兰、大不列颠及北爱尔兰联合王国和美利坚合众国——逐个协商，以及与各种其他利益攸关方协商。特别委员会还改进了工作方法，扩大了主席团，包括了来自亚洲和太平洋区域的成员。

我欢迎这些创新措施，这使特别委员会的工作更显著，更重要的是，使其更积极。我们的目标是更加重视非殖民化议程，加快行动。

我相信，政治意愿，在逐案运用的基础上，可以凝聚各方，在特别委员会的权限内，推进 17 个非自治领土的非殖民化进程。良好的意愿要转化为可信的行动，使第三个国际十年活动取得成功。

本次非殖民化区域讨论会是一个显着的努力，可促进互动和问题的解决，同时为今后开拓新思路。

祝讨论会圆满成功。

## 附录二

## 与会人员名单

## 特别委员会成员

厄瓜多尔(主席)哈维尔·拉索·门多萨	Xavier Lasso Mendoza <sup>a</sup> José Eduardo Proaño <sup>a</sup>
智利	José Antonio Cousiño <sup>a</sup>
中国	Cao Xinyang
古巴	Oscar León González <sup>a</sup>
斐济	Esala Nayasi
印度尼西亚	Gary RM Jusuf Elleonora Tambunan <sup>a</sup> Ira Rachmawati
马里	Dianguina dit Yaya Doucouré <sup>a</sup>
巴布亚新几内亚	Fred Sarufa <sup>a</sup>
俄罗斯联邦	Alexander A. Volgarev <sup>a</sup>
塞拉利昂	Amadu Koroma <sup>a</sup>
<b>联合国会员国</b>	
阿根廷	Gerardo Díaz Bartolome Martin Dieser
澳大利亚	Solstice Middleby
摩洛哥	Mohamed Mael-Ainin Khaddad El Moussaoui
西班牙	Javier Gutiérrez Blanco-Navarrete
<b>管理国</b>	
法国	Gilles Montagnier Caroline Gravelat Marie-Paule Tourte-Trolue
新西兰	Nicola Ngawati
美国	Vukidonu Qionibaravi

<sup>a</sup> 特别委员会官方代表团成员。

**联合国基金和方案**

联合国开发计划署

Akiko Fujii

**非自治领土**

美属萨摩亚

Savali Talavou Ale

Fiu Johnny Saelua

福克兰群岛(马尔维纳斯)<sup>b</sup>

Roger Edwards

直布罗陀

Joseph Bossano

关岛

Edward A. Alvarez

托克劳群岛

Kuresa Nasau

Jovilisi V. Suveinakama

西撒哈拉

Fadel Kamel Mohamed

**非政府组织**波多黎各律师协会  
(波多黎各)

Wilma E. Reveron-Collazo

**区域集团**

太平洋岛屿论坛秘书处

Alfred (Alifeleti) Soakai

Angela Thomas

美拉尼西亚先锋集团

Jimmy Naouna

**专家**

Alejandro Betts

Mathias Maurice Marcel Chauchat

Sergei Cherniavsky

Mickael Forrest

Anne Nicole Marie Perrier Gras

Richard Ariihau Tuheiava

Edward Paul Wolfers

<sup>b</sup> 阿根廷政府与大不列颠及北爱尔兰联合王国政府对福克兰群岛(马尔维纳斯群岛)的主权有争议。

### 附录三

#### 向斐济政府和人民表示感谢的决议

太平洋区域讨论会的与会者，

于 2014 年 5 月 21 日至 23 日在斐济德纳卢举行会议，审议当今世界非殖民化进程中的挑战和机遇，

听取了斐济共和国总理、乔萨亚·沃伦盖·姆拜尼马拉马少将的重要发言，

注意到非自治领土代表的重要发言，

深为感谢斐济政府和人民为特别委员会举行讨论会提供必要的设施，为讨论会的成功做出卓越的贡献，特别是在与会者逗留斐济期间给予的盛情款待。

---

14-57484 (C) 190914 230914  


请回收 